## 偏遠地區學校分級及認定標準部分條文修正條文 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六條 交通因素之評估	第六條 交通因素之評估	一、考量各學校所在位置
指標如下:	指標如下:	所倚賴之公共運輸方
一、學校所在地海拔	一、學校所在地之海	式不同,復考量可取
高度。	拔高度。	得之公開資料完整
二、學校距火車站 <u>、高</u>	二、學校距 <u>最近</u> 火車	性,爰修正第二款所
速鐵路站、大眾捷	站之最短行車距	定指標,加入學校距
運系統站、輕軌系	離。	高速鐵路站、大眾捷
統站之最短行車	三、 學校距直轄市、縣	運系統站、輕軌系統
距離。	(市)政府首長辦	站之最短行車距離。
三、 學校距直轄市、縣	公室所在地之最	二、於指標評估實務上,
(市)政府首長辦	短行車距離。	為呈現學校周遭各類
公室所在地之最	四、學校距鄉(鎮、市、	交通工具對於學校之
短行車距離。	區)公所之最短行	便捷性,第二款指標
四、學校距鄉(鎮、市、	車距離。	係將學校距各類交通
區)公所之最短行		工具之原始距離,分
車距離。		別乘以各類交通工具
		之級別後,取數字最
		小者,作為學校距該
		項交通工具之最短行
		車距離。各類交通工
		具之級別分類如下:
		(一)火車站及高速鐵路站
		之車站級別,以每週
		三之停靠班次加總
		後,分列三種等級(停
		靠班次一百次以上者
		列第一級,五十至九
		十九次者列第二級,
		四十九次以下者列第
		三級)。
		(二)大眾捷運系統站及輕
		軌系統站,皆視為第
		一級。
		(三)各類交通工具之車站

級別為第一級者即乘以一;第二級者即乘以二;第三級者即乘以三。

三、其餘未修正。

- 第七條 文化因素之評估 指標<u>如下:</u>
  - 一、學校位於山地鄉 或直轄市山地原 住民區。
  - 二、學校所在村(里) 之高等教育肄 (畢)業人口比 率。
  - 三、學校所在鄉(鎮、 市、區)之公私立 幼兒園核定之招 收人數。
  - 四、學校所在鄉(鎮、 市、區)圖書館、 博物館及運動場 館之總數。

第七條 文化因素之評估 指標為學校位於山地 鄉或直轄市山地原住 民區。

- 一、考量現行條文文化因 素之評估指標僅列一 項,恐有代表性不足 之疑慮,爰增訂第二 款至第四款之評估指 標。
- 二、不可以公里村所年二五率的關所肄化,內告教里大制年本人,內告教里大、肄以文章,里人之等開零資以科五人人,內告教里大,肄上之等開零資以科五人人。等別等率估育平各」研(制占數局學教為指係臺村中究)後十比高段

- 四、考量文教機構設置總 數可反映當地文化活 動發展熱絡程度,爰 增訂學校所在鄉(鎮、 市、區)圖書館、博物 館與運動場館之總數 為文化因素之評估指 標,並以政府資料開 放平台公告「公共圖 書館基本資料(不含 各級學校所屬之圖書 館數量)文化部博物 之島網站公告「二〇 二〇博物館名單」及 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 公告「全國運動場館 資訊」(含各級學校所 屬之運動場館數量) 之三者相加之總數為 評估資料。

- 第八條 生活機能因素之 評估指標如下:
  - 一、學校所在<u>村(里)</u> 之人口密度。
  - 二、學校所在鄉(鎮、市、區)郵政、金
- 第八條 生活機能因素之 評估指標如下:
  - 一、學校所在鄉(鎮、 市、區)之人口密 度。
  - 二、學校所在鄉(鎮、
- 一、考量部分直轄市、縣 (市)之鄉(鎮、市、 區)幅員遼闊,為更能 真實反映學校所在地 之人口密度,爰將第 一款指標中學校所在

市、區)之郵政及 鄉(鎮、市、區)修正 融機構及便利商 店之總數。 便利商店資源。 為村(里),並以內政 三、學校所在鄉(鎮、 部社會經濟資料服務 市、區)醫療院所 平台公告「一百零九 年九月行政區人口指 數目。 標村里」資料庫中之 人口密度為評估資 料。 二、考量金融機構對於現 代生活機能影響重 大,爰於第二款指標 中增訂金融機構數量 為評估因素,並以內 政部社會經濟資料服 務平台公告「一百零 九年六月行政區工商 家數鄉鎮市區 | 資料 庫中之金融及保險業 家數為評估資料;另 將「資源」二字修正為 「總數」,以明確呈現 本款指標計算單位。 三、考量現代人日趨重視 身體保健,醫療需求 與日俱增,且醫療院 所為維持基本生活機 能之重要資源,爰增 訂學校所在鄉(鎮、 市、區)醫療院所數目 為生活機能因素之評 估指標,並以內政部 社會經濟資料服務平 台公告「一百零九年 六月行政區醫療院所 統計鄉鎮市區」資料 庫中之醫療院所家數 為評估資料。 第九條 數位環境因素之 第九條 數位環境因素之 考量身處於資訊快速傳遞

## 評估指標如下:

- 一、學校所在鄉(鎮、 市、區)行動通信 基地臺數目。
- 二、學校所在鄉(鎮、 市、區)中央行政 機關室內公共區 域免費無線上網 熱點數目。

動通信基地臺數目。

評估指標為學校所在 | 之網路時代,極度仰賴無 鄉(鎮、市、區)之行 遠弗屆之數位環境建置, 爰增訂學校所在鄉 (鎮、 市、區)中央行政機關室內 公共區域免費無線上網 (又稱 iTaiwan)之熱點數 目為數位環境因素之評估 指標。

- 第十條 社會經濟條件因 素之評估指標如下:
  - 一、學校所在村(里) 年平均家戶所得。
  - 二、學校所在鄉(鎮、 市、區)工商家數。
  - 三、學校所在村(里) 老化指數。

第十條 社會經濟條件因 素之評估指標為學校 低收入戶學生占該校 學生數之比率。

- 一、考量現行條文所稱學 生數,所根據之每年 入學及畢業人數有所 增減,且學校本身之 規模、學生人數多寡 亦影響其比率產生大 幅度之增減,爰刪除 「學校低收入戶學生 占該校學生數之比 率」為社會經濟條件 之評估指標。
- 二、考量家戶所得為影響 經濟條件與消費意願 之重要因素,爰增訂 學校所在村(里)年平 均家戶所得為社會經 濟條件因素之評估指 標,評估資料為財政 部財政資訊中心網頁 公告「所得總額各縣 市鄉鎮村里統計分析 表」資料庫中之綜合 所得總額除以辦理綜 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之 戶數。
- 三、考量工商業發展繁榮 與各地區社會經濟活 動活絡與否息息相 關,爰增訂學校所在

伽(姑 士 匠) 工立
鄉(鎮、市、區)工商
家數為社會經濟條件
因素之評估指標,評
估資料為內政部社會
經濟資料服務平台公
告「一百零九年六月
行政區工商家數鄉鎮
市區」資料庫中之工
商業總家數。
四、考量青壯年人口應為
社會經濟活動發展之
主力,爰增訂學校所
在村(里)老化指數為
社會經濟條件因素之
評估指標,評估資料
為內政部社會經濟資
料服務平台公告「一
百零九年九月行政區
人口指標村里」資料
庫中之老化指數。

## 第五條附表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 明 偏遠地區學校計量模型 偏遠地區學校計量模型 一、本次修正認定指標, (Probit Model): (Probit Model): 以最近一次由中央主 管機關核定為極度偏 Pr (Remote<sub>it</sub>=1 | Xit) = $\Phi$ Pr (Remote<sub>it</sub>=1 | Xit) = $\Phi$  $(Xit\beta)$ 遠學校、特殊偏遠學  $(Xit\beta)$ 校之名單作為效標, 爰修正Remote<sub>it</sub>=1 Pr:指機率 (probability) Pr:指機率 (probability) 之定義。 符號,學校成為偏遠 符號,學校成為偏遠 二、模型可估計影響學校 地區學校之機率函數 地區學校之機率函數 成為偏遠地區學校變 模型。 模型。 數(公式中之Xit)所 *i* : 指學校。 *i* : 指學校。 對應之係數 (公式中 t:指學年度。 t:指學年度。 之 $\beta$ ),再進一步計算 Remote<sub>it</sub>=1:指最近一次 Remote<sub>it</sub>=1:指學校為偏 出偏遠地區學校指 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 遠地區學校。 數。 三、建構偏遠地區學校指 為極度偏遠學校、特 Xit:指影響學校成為偏遠 數是以最近一次由中 殊偏遠學校之名單。 地區學校之變數,即 央主管機關核定為極 第六條至第十條所列 Xit:指影響學校成為偏遠 度偏遠學校、特殊偏 地區學校之變數,即 各項評估指標。 遠學校之名單作為參 第六條至第十條所列 β:指各變數對應之係數。 照(即公式中 各項評估指標。 ●:指標準常態分配之累 Remote<sub>it</sub>=1),利用客 β:指各變數對應之係數。 積機率密度函數,導 觀之統計數據,蒐集 ●:指標準常態分配之累 出學校成為偏遠地區 各學校交通、文化、生 學校之機率預測值 積機率密度函數,導 活機能、數位環境、社 會經濟條件之五大面 出學校成為偏遠地區 (偏遠地區學校指 向相對應之變數,透 學校之機率預測值 數)。 過 Probit 迴歸模式, (偏遠地區學校指 將五大面向所得變數 數)。 透過所對應係數轉換 後,對應至一個量尺 數值,建構每一所學 校之偏遠地區學校指 數,指數愈高代表該 學校愈具偏遠特徵。

四、Probit 迴歸模式之驗

證基準為假設學校 A 先前已被認定為極度 偏遠學校或特殊偏遠 學校,在其他因素不 變情況下,若有另一 所學校B比學校A於 前揭五大面向中條件 更差,則學校 B 之偏 遠地區學校指數應比 學校 A 更高,即愈具 偏遠特徵。 五、在運用 Probit 迴歸模 式時,會透過解釋力 來評估計量模型是否 能有效預測資料。本 標準使用 Probit 迴歸 模式計算偏遠地區學 校指數解釋力高達百 分之八十六點六一, 表示 Probit 迴歸模式 能有效預測學校是否 為偏遠地區學校。